

莱州汇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纱岭金矿充填系统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莱州汇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纱岭金矿充填系统已经有关部门批准，招标人为莱州汇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项目资金已落实，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纱岭金矿充填系统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招标人：莱州汇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集中采购招标中心
3. 招标编号：CNGZB2023-235
4. 项目名称：莱州汇金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纱岭金矿充填系统
5. 项目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朱桥镇纱岭金矿
6. 工程日期：

总工期 210 日历天（包含工艺优化、设备采购、安装和调试）。

7. 施工质量要求：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设计规范；

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8. 项目概况：

纱岭金矿位于山东莱州市北东部金城镇与朱桥镇境内，矿山设计生产能力 12000t/d、396 万 t/a，尾砂产率 94.81%，选厂排尾浓度 30.83%。选厂尾砂经分级后细粒级尾砂用于井下充填，充填站设置 4 套可独立运行的充填系统，单套系统充填能力 120m³/h~150m³/h。

9. 招标范围：

纱岭金矿充填系统站内工艺优化方案，设备采购及安装，试车调试，试充填，技术培训，售后服务。

设备具体包含：尾砂絮凝浓密系统、立式砂仓及造浆放砂系统、胶结料储存计量系统、供气系统、除尘系统、充填料浆搅拌制备系统、-5m 充填料浆下料斗、水供给计量系统、实验室设备、控制系统及上述系统配套管路、仪器、仪表、阀门等附件。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要求。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如下：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并保持良好履约记录、有能力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企业。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2. 投标人应具有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或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采购能力。提供资质原件扫描件。

3. 投标人应提供 2018 年至今已完成的用于采用深锥浓密机的全尾砂膏体充填系统 EPC 或设备总包的国内销售业绩，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中标通知书、合同或协议书，竣工验收证书（工程接收证书）整套资料。

4. 投标人参与本项目人员要求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矿山工程、机电工程或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资质，担任过同类近似规模工程业绩项目经理，具有 5 年以上项目管理工作经历。

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不得相互兼职，均应当在投标人处注册执业或岗位登记，且社会保险缴费单位应是投标人。

5.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财务状况，提供（2020-2022 年）经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6.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体认定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zxgk.court.gov.cn)或国家发展改革委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检索结果为准，提供网页截图)。

7. 中标单位不得违法转包或分包，也不得挂靠式承包。

8.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9. 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未出现重大工程质量及安全问题。

10.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11. 投标人应具备如下安全准入条件：

（1）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原件扫描件；

（2）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安全（环保）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环保）管理制度；

（4）安全（环保）管理机构及配备专职安全（环保）管理人员的文件（安全管理人员

资格证原件扫描件)；

- (5) 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资质证书和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6) 特种设备、设施由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检验机构出具的合格检测检验报告；
- (7) 安全(环保)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含具体施工项目现场处置方案)；
- (8) 近三年安全(环保)施工记录证明和安全承诺书。
- (9) 缴纳保险原件扫描件(正式员工缴纳保险材料、临时员工意外伤害险资料)。
- (10) 提交材料的真实性承诺书。

1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二家单位，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3) 联合体各成员都应满足投标人资质要求的第 1，5，6，7，8，9，10，11 条的要求。

(4) 联合体中负责设计工作方面的成员应满足上述第 2 条的要求。

(5) 联合体中负责现场施工方面的成员应满足上述第 3 条的要求。

(6) 联合体人员资质要求同上述第 4 条的要求。

13. 审查方式：资格后审(资质文件由评标委员会在开标时进行审查)。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标书费：本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2. 报名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下午 16:00 时前(北京时间)登录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商务平台(<https://jzcg.chinagoldgroup.com/>)进行注册报名。新注册投标人请于电子招标商务平台下载供应商手册，按供应商手册要求流程进行注册报名。(供应商手册下载位置位于首页左下角“资料下载”内)

如平台使用存在疑问请致电张经理，联系电话：010-51323713。

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招标机构通过电子招标商务平台将招标文件发送给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潜在投标人。

4. 电子招标商务平台启用 CA 证书及电子签章。各投标人请按《关于办理电子招标商务平台 CA 证书的公告》办理 CA 证书及电子签章(否则将会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上传)。联系人：王经理，联系电话：010-51323726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 14: 00 时（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2. 开标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 14: 00 时（北京时间）。

3. 投标人不足三家时，招标人另行组织采购。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http://zjmy.chinagoldgroup.com/>）、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商务平台（jzcg.chinagoldgroup.com）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机 构：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集中采购招标中心

联 系 人：朱先生

电 话：010-51323729

邮 箱：zhub@chinagoldgroup.com

八、标书费及投标保证金汇款账户信息

户 名：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中国工商银行世博支行

帐 号：1001320619100020478

付款咨询联系人：杨经理

联 系 电 话：010-51323721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集中采购招标

2023 年 10 月

